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NEY KIN WING HOLDINGS LIMITED

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6)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建業建榮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一六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590,931	886,021
建造成本		<u>(428,000)</u>	<u>(677,442)</u>
毛利		162,931	208,57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537	259
行政支出		<u>(104,960)</u>	<u>(133,688)</u>
除稅前溢利	5	59,508	75,150
所得稅支出	6	<u>(9,807)</u>	<u>(13,478)</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49,701</u>	<u>61,672</u>
以下各項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u>49,701</u>	<u>61,672</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u>3.31 港仙</u>	<u>4.11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50,181	336,946
流動資產			
應收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48,365	62,296
應收貿易賬款	10	138,549	83,852
應收工程項目保留金		187,187	187,9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28	23,829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790	1,79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1	14,326	-
可收回稅項		11,271	18,567
已抵押定期存款		6,130	7,502
現金及現金等值		214,086	312,133
流動資產總額		640,432	697,881
流動負債			
應付工程合約客戶總額		382,296	407,723
應付貿易賬款	12	88,095	88,463
應付工程項目保留金		29,290	28,4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2,418	53,850
應繳稅項		4,396	1,357
流動負債總額		546,495	579,882
流動資產淨值		93,937	117,9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44,118	454,94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1,703	52,231
資產淨值		392,415	402,71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0,000	150,000
儲備		242,415	252,714
權益總額		392,415	402,714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3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香港及海外的公營及私營機構進行地基建造成以及鑽探及場地勘探工程。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 *中期財務報告* 及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於編製全年財務報表時規定載列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據者一致。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
改進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之修訂披露於其
他實體之權益

採用上述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並無重大財務影響，且應用於本中期財務資料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3. 營運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而可呈報之兩個營運分類如下：

- 地基建造及配套服務（「地基部門」）；及
- 鑽探及場地勘探（「鑽探部門」）

管理層監察其個別營運分類的業績，以此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類的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類的溢利（其為經調整除稅前經營溢利的計量）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的計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計量一致，惟利息收入及未分配的集團收益及開支不包括在內。

分類資產不包括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的其他未分配的總公司及集團資產。

分類負債不包括以集團整體基準管理的其他未分配的總公司及集團負債。

分類之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銷售予第三方的市場價格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513,217	77,714	590,931
分類之間的銷售	-	16,682	16,682
其他收入			
出租機器所得租金收入	636	-	636
其他	701	-	701
	<u>514,554</u>	<u>94,396</u>	<u>608,950</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16,682)
其他收入			<u>(1,337)</u>
收入			<u><u>590,931</u></u>
分類業績	50,752	9,991	60,743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1,818)
利息收入			<u>583</u>
除稅前溢利			<u><u>59,508</u></u>

3.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62,875	126,328	989,203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410</u>
資產總額			<u><u>990,613</u></u>
分類負債	480,788	113,456	594,244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3,954</u>
負債總額			<u><u>598,198</u></u>

3. 營運分類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829,810	56,211	886,021
分類之間的銷售	-	15,871	15,871
其他收入	137	-	137
	<u>829,947</u>	<u>72,082</u>	<u>902,029</u>
對賬：			
對銷分類之間的銷售			(15,871)
其他收入			<u>(137)</u>
收入			<u><u>886,021</u></u>
分類業績	80,913	774	81,687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支出			(6,649)
利息收入			<u>112</u>
除稅前溢利			<u><u>75,150</u></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地基建造及 配套服務 (經審核) 千港元	鑽探及 場地勘探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84,130	120,136	1,004,266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30,561</u>
資產總額			<u><u>1,034,827</u></u>
分類負債	507,899	118,425	626,324
對賬：			
集團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5,789</u>
負債總額			<u><u>632,113</u></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83	112
出租機器所得租金收入	636	-
匯兌收益淨額	318	25
其他	-	122
	<u>1,537</u>	<u>259</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33,514	36,879
員工福利支出（包括董事酬金）	40,445	50,971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賃款項	3,929	1,54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832	14,942
外幣換算差額淨值	(318)	(25)

6.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內支出	9,853	3,468
即期－其他地區		
期內支出	482	-
遞延	(528)	10,010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9,807</u>	<u>13,478</u>

於本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並以16.5%（二零一六年：16.5%）的稅率撥備。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應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期內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9,701,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61,672,000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0,000,000 股（二零一六年：1,500,000,000 股）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8.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總成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54,928,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6,780,000 港元）。賬面淨值 1,04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6,582,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本集團出售，並錄得虧損淨額 832,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14,942,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賬面淨值 6,883,000 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承建合約成本（二零一六年：無）。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u>138,549</u>	<u>83,852</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形式與客戶進行貿易。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每名客戶皆予訂定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對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應收貿易賬款皆為免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源自五大客戶的若干集中風險，並佔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的 5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面對源自最大客戶的若干集中風險，並佔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的 2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

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賬款於扣除減值備抵賬後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 30 日	97,361	50,429
31 至 60 日	21,483	32,135
61 至 90 日	12,075	1,065
90 日以上	7,630	223
	<u>138,549</u>	<u>83,852</u>

11.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指應收自金譽發展有限公司(「金譽」)之已核實但尚未到期之承建合約收入。金譽為漢國置業有限公司(「漢國」)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主要股東王世榮博士為漢國之董事，並實益擁有該公司之權益。馮文起先生、陳遠強先生及王承偉先生為本公司及漢國之共同董事。

12.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u>88,095</u>	<u>88,463</u>

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82,678	82,823
31至60日	3,375	3,419
61至90日	591	56
90日以上	<u>1,451</u>	<u>2,165</u>
	<u>88,095</u>	<u>88,463</u>

應付貿易賬款乃免息及通常於30日結付。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業額590,9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86,020,000港元），並取得溢利49,7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1,67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乃為香港及海外的公營及私營機構進行地基建造成及配套服務（「地基部門」）以及鑽探及場地勘探工程（「鑽探部門」）。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分別完成地基部門及鑽探部門 7 個及 22 個項目，合約金額合共約為 929,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地基部門及鑽探部門分別有 16 個及 30 個項目在進行中，合約金額合共約為 1,519,000,000 港元。

收入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總收入為 590,930,000 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86,020,000 港元減少 33.31%。收入減少主要乃由於建造市道持續疲弱，且市場參與者的競爭日益熾熱。而公營及私營機構較具規模的地基項目招標減少，亦令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毛利總額 162,93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 208,580,000 港元下跌 21.89%。報告期內毛利總額減少乃由於收入下降所致。另一方面，毛利率則為 27.57%，高於去年同期的 23.54%。毛利率上升實有賴於本集團持續成功執行嚴格控制項目成本的政策。此外，期內本集團終就若干已竣工項目之竣工決算與客戶達成協議，使本期間錄得額外項目收入，而相關建造成本已於過往期間入賬，因而令毛利率上升。

行政支出

本集團之行政支出由去年同期 133,690,000 港元減少至回顧期內 104,960,000 港元，減幅為 21.49%。去年行政支出偏高乃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致產生 14,940,000 港元虧損。而本年度則並無同類出售造成的價值減少。行政支出下降亦得力於本集團嚴格控制間接成本的措施。

純利

本集團於期內的純利為 49,7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 61,670,000 港元減少 19.41%。純利減少是由於毛利下跌直接引致，幸而部份跌幅已被行政支出減少所抵銷。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為 214,090,000 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312,130,000 港元。當中差異主要乃由於派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60,000,000 港元以及就投資廠房及設備支付 54,930,000 港元現金。

融資及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融資及財務政策。盈餘資金以現金存款方式存放於持牌銀行。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足以應付其不時資金所需。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將 5,13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 港元)定期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向本集團之承造工程客戶發出履約保證的抵押品。此外，1,00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 港元)定期存款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有關購置機械及機器的已訂約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40,000 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就若干銀行發出履約保證而向其提供公司擔保及彌償保證合共 235,32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7,190,000 港元)。若干履約保證亦以 5,13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 港元)定期存款作為抵押品。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共聘用 557 名僱員，並建立了令我們引以為榮的地基工程專業團隊。僱員薪酬待遇會每年檢討，並參照市場薪酬及個別員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及酌情花紅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公積金及教育資助。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上一期間，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 9,770,000 港元。所有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年報日期已根據擬定用途動用，9,000,000 港元用於收購額外機器，另外 770,000 港元用於提升設計能力以及修改機械及機器。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餘下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

展望及未來計劃

本港地基業持續疲弱，我們不預期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有所改善。市場參與者數目不斷增加，競爭日趨激烈，而來自香港公營及私營機構的地基項目招標進入週期性下跌，對新投標項目的毛利率構成壓力，使毛利率收窄。身為業界主要一份子，本集團已調整投標策略，降低競投新合約的投標價，藉以維持業內投標的競爭力。本集團的收入與利潤將受此競爭激烈的氣氛所影響。為應對此充滿挑戰的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嚴格的項目成本控制措施；加強項目管理團隊；優化設計能力；以及提升生產效益，力求將本集團受到的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誠如二零一六年年報所披露，鑽探部門（鑽達）在新加坡獲得一份場地勘探合約，合約工程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初開始，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底順利完工，更早於原訂進度。鑽達將繼續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物色其他商機，藉以擴闊本集團的潛在收入基礎。此外，本集團視場地勘探及潛孔鑽探業務為走出現時低迷營商環境的第一梯隊。因此，本集團將投放充足資源以有系統地進行機械現代化及留聘專才，為鑽達建立此兩個業務的專業團隊。鑽達的優秀表現是報告期內的亮點之一，我們預期其業績將進一步提升並有助對本集團的收入與利潤貢獻。最後，本集團已成立新部門專注開展地盤平整、樁帽及地庫建造工程，以配合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全面及專業地基服務的整體發展。

憑藉本集團於地基行業已建立的良好聲譽，加上在執行委員會領導下士氣高昂的人才團隊，我們有信心本集團的業務及客戶群將不斷壯大。最近，本集團獲得自我們成立以來單一最大宗的地基合約。因此，儘管現時地基業市道疲弱，我們對建造行業的長遠需求仍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我們尤其期待香港特區政府兌現其就未來十年的長遠公營房屋發展、資助出售房屋及土地供應方面的承諾。

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對各位客戶、業務夥伴和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本人同時亦感激董事同袍的意見和指導，執行委員會對各營運部門的優秀管理，以及集團上下每一位員工的努力、忠誠與貢獻，他們每一位在回顧期內的貢獻，都是本集團取得成功不可或缺的基石。

企業管治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具體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準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相關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是江紹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龐棣勛先生及徐志剛先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已定期舉行會議，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事宜。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未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陳遠強
副主席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馮文超先生、陳遠強先生、王承偉先生、余榮生先生、林炳麟先生及蘇顯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江紹智先生、龐棣勛先生及徐志剛先生。

*僅供識別